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公告编号:2026-38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德豪润达	股票代码	0020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ST德豪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郝守超	李俊瑶
办公地址	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安徽省蚌埠市高新区燕南路 1308 号
电话	0756-3390188	0756-3390188
电子信箱	dehaorunda@electech.com.cn	dehaorunda@electech.com.cn

注: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6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德豪”变更为“德豪润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98,628,115.58	307,423,732.01	-2.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588,734.26	-13,034,493.97	64.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5,236,663.81	-25,712,164.93	1.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0,020,322.23	-21,370,104.90	-227.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075	65.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6	-0.0075	65.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6.81%	5.3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125,087,135.92	1,149,089,481.04	-2.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3,278,941.51	339,419,761.08	-10.6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9,39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浙江乘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06%	421,617,439	0	不适用	0
北京凤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凤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6.07%	106,317,957	0	不适用	0
蚌埠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3%	82,872,928	0	冻结	27,624,309
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9%	52,423,115	0	质押	48,693,547
王晟	境内自然人	1.96%	34,406,400	0	冻结	34,406,400
林杰东	境内自然人	1.12%	19,658,500	0	不适用	0
王聪凯	境内自然人	0.94%	16,438,600	0	不适用	0
吕荣典	境内自然人	0.60%	10,549,800	0	不适用	0
卓宗春	境内自然人	0.58%	10,206,800	0	不适用	0
黄河滨	境内自然人	0.48%	8,373,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5年12月20日,公司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王晟与北京凤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表“北京凤炎臻选 2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到期解除。协议解除后,股东王晟持有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0%股权,为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蚌埠鑫睿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与王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波海先生担任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凤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并且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凤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三条规定,股东北京领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凤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领瑞益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除此以外,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 / 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公司原实控人王冬雷涉嫌职务侵占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 日收到蚌埠德豪投资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实名举报公司原实际控制人王冬雷涉嫌通过蚌埠德豪挪用、侵占蚌埠市政府拨付给公司的专项财政补贴资金 24 亿元,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向公安机关报案。目前,实名举报人已收到蚌埠市公安局高新区分局送达的《立案告知书》(蚌公(经)受案字【2022】484 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一百一十二条之规定,决定给予立案调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1 日、2022 年 8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24)、《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31)。

后续公司将积极配合公安部门的调查工作,并根据事态进展情况做好应对,确保公司各项业务正常运行。

(二)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说明

1、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9 月 1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议案》,公司拟将大连德豪光电、大连德豪半导体的停用闲置资产出售给大连金普新区管委会下属企业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交易价格合计为人民币 13,500 万元(其中大连德豪光电停用闲置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13,477 万元,大连德豪半导体停用闲置资产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23 万元),目前公司已收到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支付部分款项,付款进度落后于原《资产转让协议》约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4 日、2025 年 5 月 10 日、2025 年 12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58)、《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21)、《关于出售闲置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71)。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已多次通过正式函件(包括律师催告函等)、现场专人跟进、高层会谈、向其上级主管单位书面协调等方式与对方及相关主管单位沟通交涉,敦促大连德融资产运营有限公司尽快履行付款义务以及其担保方大连德泰控股有限公司的担保义务。后续,公司将继续加大追款力度,持续通过专人驻场对接、召开履约推进会、发送律师催告函等多种方式,及时跟进对方及担保方的履约情况。与此同时,公司仍保留按《资产转让协议》条款约定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2、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大连市产权交易所以公开挂牌的方式出售子公司大连综德照明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两处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标的资产”),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以评估价值 6,783.42 万元的转让价格对标的资产进行公开挂牌;因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公司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为推进子公司资产转让事宜顺利实施,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4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公开挂牌转让次数的议案》,同意增加标的资产的公开挂牌转让次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2025 年 11 月 15 日、2026 年 1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35)、《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58)、《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3)。

截至 2026 年 7 月 31 日,公司正以 3,054.42 万元的转让价格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仍未征集到符合条件的意向受让方。因公司在大连市产权交易所挂牌公告期已满一年,按照企业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该项目挂牌已终结,公司将另行研究相关资产后续处置事宜,该资产最终处置方式、处置价格、处置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结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规定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开挂牌出售子公司部分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34)。

(三)关于公司债务重组的说明

芜湖德豪润达随着公司在 2019 年关停芯片及显示屏业务板块后停止生产经营,在芜湖德豪润达 2019 年及之前的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分别向供应商广东中图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德蓝科技有限公司和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相关原材料形成债务,截至 2025 年 8 月 15 日,该笔债务本息合计约为 8,026.40 万元。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议案》,芜湖德豪润达与上述债权人签订《和解协议书》,拟以货币资金方式完成债务清偿,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43)。

目前,芜湖德豪润达已完成向广东中图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德蓝科技有限公司和徐州同鑫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债务清偿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签署(和解协议书)暨债务重组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26)。

(四)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说明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华兴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出具《关于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说明的专项审核报告》,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公司前期存在的《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七)项所列股票交易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公司对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开展逐项自查,经审慎核查确认,公司不存在其他触及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或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形。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符合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交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申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21)。

目前,公司撤销股票交易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已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公司股票交易自 2026 年 7 月 14 日(星期二)开市起撤销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ST 德豪”变更为“德豪润达”,证券代码不变,仍为“002005”,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日涨跌幅限制为 1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撤销其他风险警示暨停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31)。

(五)关于安徽锐拓增资事项的说明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议案》,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需要,安徽锐拓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引入战略投资者安徽省瑞圣光电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池州国创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其中瑞圣光电以现金 3,000 万元认购安徽锐拓新增注册资本 739.8903 万元,国创私募以现金 2,000 万元认购安徽锐拓新增注册资本 493.2602 万元,超出注册资本的部分全部计入安徽锐拓的资本公积金。本次增资扩股后,安徽锐拓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5,8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7,033.1505 万元,安徽锐拓仍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安徽锐拓于 2025 年 4 月收到瑞圣光电增资款 3,000 万元,国创私募增资款 2,000 万元,于 2025 年 5 月完成工商变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9 日、2025 年 5 月 6 日、2025 年 5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关于控股子公司收到战略投资者增资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0)、《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3)。

2026 年 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内部股权转让暨公司承担有条件回购义务对象发生变更的议案》。安徽锐拓股东瑞圣光电拟将其持有的安徽锐拓 10.52%股权以 3,000 万元转让给国创私募,董事会同意前述股权转让并同意公司对国创私募本次受让的安徽锐拓股权承担有条件回购义务,控股子公司内部股权转让完成后,国创私募持有安徽锐拓 17.53%股权,安徽锐拓持股比例保持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22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5)。

(六)关于子公司与深圳安蓝电子有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达成和解的说明

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于 2009 年起陆续开展 LED 全产业链业务,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在 LED 业务开展期间,曾与深圳安蓝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安蓝”)存在 LED 产品经销、代理销售等业务合作,因公司于 2019 年关停芯片及显示屏业务板块,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蓝就个别账务结算、销售渠道网络转移补偿等事宜存在纠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2024 年 4 月 27 日、2025 年 6 月 24 日、2025 年 11 月 1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关于新增累计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3)、《关于涉及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29)、《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59)。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书)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大连德豪光电、芜湖德豪润达与深圳安蓝、安蓝电子有限公司(系深圳安蓝母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王泽恩,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诉讼仲裁事项达成一揽子和解,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仲裁事项进展暨达成和解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11)。

目前,和解款项已支付,各方就 LED 业务合作期间产生的全部债权债务已结清,无其他任何未决争议与纠纷。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26 — 40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地反映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情况,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2026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813.63 万元。其中,确认信用减值损失为 12.34 万元,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为 801.2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资产名称	资产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万元)	计入损益类项目
应收款项	12.34	信用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	9.03	资产减值损失
存货	478.00	资产减值损失
在建工程	173.38	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	140.88	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813.6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坏账准备

1、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应收款项计提减值准备。

除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上述应收款项外,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余金融工具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确定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如下:

项目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应收账款	应收小家电款组合	小家电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	应收 LED 应用业务款组合	LED应用业务客户的应收款项
应收账款	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款	低风险组合-应收出口退税、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回收概率明显高于普通债权,历史经验表明回收风险极低的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应收其他款项	除低风险组合、关联方组合外其他应收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关联往来组合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2、计提坏账准备的情况

按照公司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对 2026 年半年度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约 12.34 万元(计入信用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 9.03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准备

1、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478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三)长期资产减值

1、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的情况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计提长期资产减值准备约 314.26 万元(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其中在建工程约 173.38 万元、无形资产约 140.88 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合并利润总额的影响金额约为 813.63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3.86%。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遵循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相关数据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最终数据以会计师事务所年终审计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26 — 39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等相关内容,2026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二)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对变更部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要求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三)变更的日期

财政部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规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公司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至该解释施行日新增的该解释规定的业务,公司应当根据该解释进行调整。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性质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属于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进行的相应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005　　证券简称:德豪润达　　编号:2026 — 37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会议由董事长吉学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书面表决,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03290　　公司简称:斯达半导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斯达半导	603290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哲	李君月
电话	0573-8258 6699	0573-8258 6699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 988 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 988 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減(%)
总资产	12,276,127,933.42	10,569,382,470.80	16.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95,027,055.36	6,938,160,143.95	-0.6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減(%)
营业收入	1,927,751,197.98	1,935,610,435.81	-0.41
利润总额	77,647,029.66	311,057,346.57	-75.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000,453.56	275,449,577.27	-76.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6,154,466.79	260,655,325.01	-82.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9,854,224.64	364,353,112.55	-42.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3	4.05	減少 3.12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1.15	-76.5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1.15	-76.52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65,52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香港斯达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66	99,773,520	0	无	
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32	27,105,971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91	6,975,392	0	未知	
嘉兴富瑞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	5,001,186	0	无	
国投招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二期(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1,272,726	0	未知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六组合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3	1,264,879	0	未知	
UBS AG	境外法人	0.34	823,131	0	未知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31	743,461	0	未知	
戴志晨	境内自然人	0.31	731,186	0	无	
高盛国际-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29	696,795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大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6-032
转债代码:113702　　转债简称:斯达转债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08 月 14 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 2026 年 08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认可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08 月 25 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6-033
转债代码:113702　　转债简称:斯达转债

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396 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15,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费 11,130,000.00 元(含增值税)和持续督导费 530,000.00 元(含增值税)后金额为 1,488,340,000.00 元(含公司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以及尚未支付的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和用